

附錄 1-2-3 崇右影藝科技大學智慧生活科技學士學位學程畢業門檻實施要點

崇右影藝科技大學智慧生活科技學士學位學程

畢業門檻實施要點

105 年 12 月 29 日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通過

106 年 6 月 9 日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 第1條 崇右影藝科技大學（以下簡稱本校）智慧生活科技學士學位學程（以下簡稱本系）為實施學生畢業門檻機制，以協助學生有效規劃學習目標，特訂定「崇右技術學院學生智慧生活科技學士學位學程畢業門檻實施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第2條 本要點以大學部四技日間部學生為適用對象。
- 第3條 本要點所稱之學生畢業門檻，係指學生依本校大學部學則之規定，修畢應修之 128 學分之外，再另衡酌其就業能力養成之需要，訂定相關之檢核項目及標準稱之。
- 第4條 本系畢業門檻訂定：學生應於畢業成績結算前，取得至少 1 張物聯網相關專業證照。
- 第5條 本系規定之畢業門檻補救措施：
1. 未能取得本系專業證照的四技四年級學生，於畢業前加修並通過 2 學分以上經指導老師以及系主任同意之本系相關課程，得視同取得本系專業證照。
 2. 未參加本系專業證照檢定考試者，不得將經指導老師以及系主任同意的本系相關課程視為畢業門檻之補救課程。
 3. 本系相關補救課程一經加退選確定，即需修畢該學期，即使學期間取得管理專業證照，亦無法任意退選。
- 第6條 學生需於四年級第一學期結束前繳交「畢業門檻檢核申請表」（如附表）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交至系辦公室進行畢業門檻之檢核工作
- 第7條 本學程將於本辦法未盡事宜，悉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
- 第8條 本要點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若有未盡事宜，依本系日後發送各項通知為主。